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临时会议于 2009 年 11 月 10 日召开，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进行。会议通知已于 2009 年 11 月 6 日以当面送达、电话通知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公司董事会成员九人，实际参与表决九人。刘惠文先生、邓万凰女士、杨国成先生、何平虹女士、吕林祥先生、张军先生、朱文芳女士、邢吉海先生、刘振宇先生 9 位董事出席了此次会议。会议由刘惠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以 9 人同意，0 人反对，0 人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定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司公告 2009-028 号)，审议更换董事会和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在监管机构审核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时，发现原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昆如先生不符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的相关规定，需予以更换，因此，董事会决议取消于 2009 年 11 月 18 日召开的临时股东大会。原定此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将安排在下次召开的股东大会上予以审议。更换后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将另行通知，具体安排敬请关注公司董事会有关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四环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 年 11 月 10 日